

攀枝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文件

攀促中心〔2025〕6号

攀枝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关于开展申领兑现 2025 年科技创新券 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钒钛高新区科技主管部门，各企业、科研机构，各有关单位：

为鼓励我市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以下简称企业）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活动，降低企业发展成本，根据《攀枝花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攀科发〔2020〕78号），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5 年科技创新券申领兑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对象

1. 在我市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评价入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含上一年度）、瞪羚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入围市级以上创新创业大赛决赛的企业、知识产权贯标企业和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企业中的中小微企业。

2. 为我市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提供科技服务，并收取科技企业创新券作为服务费用的市内科技服务机构。

二、资助内容及标准

检验检测服务、专利申报代理及专利评估服务、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服务、科技成果评价服务，具体资助内容及标准见附件 1。

三、申报程序

1.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17: 00。

2. 补贴服务时限范围：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10 月完成的科技创新券相关服务。

3. 申领方式：

网上注册后填报申请（已注册企业可直接填报申请）

网址：攀枝花创新创业服务平台（www.pzhkct.cn）

4. 纸质材料报送：

请通过网上申报审核的服务机构和企业于 11 月 25 日 17: 00 前将申报纸质材料统一使用 A4 纸打印、加盖公章后交攀枝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逾期视为主动放弃申报。

四、申报材料

1. 《创新券兑现及补贴汇总表》原件，由服务机构直接从系统导出并加盖公章。
2. 《创新券兑现申请表》原件，法人签章，加盖公章。
3. 科技中介服务机构与企业签订的服务合同书复印件，提交时要审查服务合同书原件。
4. 服务产品收费情况的有效证明材料(包括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向企业开具的购买服务的发票等)。
5. 申报成果评价服务创新券补贴的企业需提供攀枝花市科技局出具的成果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交时审核原件。
6. 其它需要提供的材料。

五、联系方式

单 位：攀枝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地 址：攀枝花大道东段 479 号市科技局二楼 206 室

联系人：董庆 唐迅

电 话：0812-3320635

(创新券工作 QQ 群：215553770)

附件：1. 攀枝花市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

2. 创新券兑换及补贴汇总表（市内机构）

3. 创新券兑现申请表（市内机构）

4. 创新券兑现申请表（企业）

